

证券代码：871644

证券简称：精典汽车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四川精典汽车服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8 月 14 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张昕萦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四川精典汽车服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同日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3）。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23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的要求，未发现《2023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2023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精典汽车服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四川精典汽车服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5 日